

龙柏一小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一、单位概况

闵行区龙柏第一小学是一所全日制公办小学，创办于 1995 年，学校总用地面积 17555 m²，建筑面积 11355.81 m²。拥有优美的校园环境以及现代化的教学设施。

(一) 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情况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关注学生的个性化发展和特长培养，构建和谐的校园氛围，并承担一定的社会责任。截至 2024 年末，龙柏一小在编教职员 68 名。学校共设 5 个年级，27 个班级，共有 1002 名学生。学校内设部门和机构包括：党支部、校长室、学生发展部、课程发展部、教师发展部（含人事、师训）、后勤保障部、工会。年末总资产 63788087.43 元，其中货币资金 1328702.12 元，固定资产净值 27302308.31 元，无形资产净值 35157077 元。

(二) 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闵行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及镇人民政府实施〈教育法〉的职责》等文件精神，完善政府教育管理与服务制度，促进多元教育综合协调发展，营造“家门口好学校”的良好生态，有效推进虹桥教育持续、均衡、优质发展。制定并执行学生

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学校纪律教育，确保学生能够在安全、有序的环境中学习。关注学生的心理健康，提供必要的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帮助学生健康成长。组织定期的教师培训和交流活动，提升教师的专业素养和教学能力。不断改善校园环境，提升校园文化氛围，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三）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工作计划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公用经费方面确保经费的投入能够精准满足学校教育教学及校园维护等公共需求，提高资源使用效率。保障学校各项设施的日常维护和更新升级，确保教学环境的舒适度和安全性。通过合理使用公用经费，推动校园文化的繁荣，加强校园绿化和美化工作，营造宜人的学习和生活环境。人员经费方面，确保教职员共享受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福利待遇，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和工作满意度。项目资金方面根据区教育局财政分配要求，做到义务教育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到位，根据镇教委安排和学校需要完成镇级特色项目。在落实过程中采取政策宣传、专款落实、书面告知等措施和步骤，及时准确，提高用款效率。

工作计划：

（1）优化课程设置：根据教育改革的要求和学生的实际需求，调整和优化课程设置，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

（2）加强教学研究：鼓励教师积极开展教学研究，探索适合学生的教学方法和手段，提高教学效果。

（3）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和职业

道德，提高教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4）开展专业培训：定期组织教师参加专业培训，提高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和专业素养。

（5）加强安全管理：加强校园安全管理，确保师生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

（6）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学校信息化建设，提高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为一线的教育教学提供良好的平台和保障。

（四）单位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严格遵守收支管理内控制度，学校报账员要统筹做好资金管理，正确填写各类报表，做到记账数字清晰，结账及时正确，账据手续完备，情况真实可靠。对会计凭证、账册、报表等财务档案要按制度妥善保管，并要定期入档。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严禁私设“小金库”，严禁各类财务收支的违法违规行为。

遵守财务预算管理内控制度，财务预算调整的编制根据财务预算按年度执行和学校工作按学年变化，两者在周期上不匹配的实际情况，学校要在新学年开学（9月份）根据教工和学生数量的变化做好调整预算编制相关工作，要系统梳理基本科目经费、专项项目经费和公用经费各科目使用情况，及时做出调整，特别对公用经费中各科目使用比例出现偏差的要重点加强管理。

遵守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要安排好“政府采购”业务的专职控购

人员，按规定的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包括协议、分散、定点等采购，坚决执行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政府采购、三方比价、招标代理等流程，对于超过 5000 元以上的经费支出，学校必须召开“三重一大”议事决策，对合同履行情况实施有效的监管，认真执行全年财务预算中的各个项目内容，做到重大财务运行的公开、规范和高效，完成各项资金的合理利用和支付工作。

遵守国有资产管理内控制度，资产管理员要做好对新购设备设施入账登记，按资产报废年限和相关要求做好相关资产的报损报废。加强对设施设备等资产的日常管理，做好维护和保养，保证校舍场所等固定设施和其他教育教学用设备物品等能正常使用。加强仓储物资的管理，库存物资要有序摆放，物品进出要有登记记录，对损坏物品要按规定及时清理。规范设备设施等资产的领用、出借和归还手续，做到手续齐全，做好登记签名。

通过各个项目的实施，有效的落实学校当年的工作计划。

（五）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4 年学校整体支出情况：全年预算数 48703382.07 元，全年决算数 48529030.42 元，预算执行率 99.64%。

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 30022751.27 元，全年决算数 29857056.16 元，预算执行率 99.45；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5370708.27 元，全年决算数 25294981.55 元，公用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652043 元，全年决算数 4562074.61 元。

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18680630.8 元，全年决算数 18671974.26

元，预算执行率 99.95%。

二、单位整体支出工作完成及绩效实现情况

截止到 2024 年年底，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9.64%。完成镇安排特色项目：学区化交流；六一节活动；特色项目发展；教委学区化建设项目化学习；协和教育托管、保洁服务外包、校舍维修尾款支付和残保金缴纳等工作。

按照闵行区教育局工作要求完成：义务教育书簿费；义务教育营养午餐；义务教育学生资助；视频联网；制度外用工经费、储备教师经费、公办和民办保安费；农民工学校补贴、农民工学校学生资助和农民工学校减免书簿费；24 年民工学校暑期校舍维修工作，学校场地开放及农民工学校场地开放工作；开展党建活动；厨房设备更新工作；义务教育新课程新教材建设标准专项和学校体育智慧校园项目工作。做到义务教育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到位。在落实过程中采取政策宣传、专款落实、书面告知等措施和步骤，及时准确，提高用款效率。全年日常工作和各项计划均顺利完成。

通过科学合理的支出安排和有效的管理，保障了教育教学发展的需要，完成各项教育教学工作任务，提升了教学水平，学生的学业成绩和综合素质均有所提高，促进了学生全面发展。提升了教师业务能力水平、政治素养、提高了教师职业道德水平和服务意识。学校的校园环境得到了显著改善，设施更加完善，为师生提供了更好的学习和工作条件。学生家长满意度高。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问题：项目实施工作计划不够明确。

项目年度工作计划不够清晰，未明确子项目开展的时间节点目标，如学区化交流、特色项目开展的时间、方案等不够完善。

改进措施：制定完善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子项目开展时间。梳理项目工作内容，合理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明确项目实施的招投标、采购、合同签约、履约实施和验收等流程的时间节点目标，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按照计划内容落实，提高项目管理和实施水平。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学校自评结果在上海市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上报，由主管部门予以公开。

2025年6月6日

